



通化市二道江区二道江乡人民政府 政务信用承诺书

我乡根据《吉林省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》（吉政办发〔2017〕75号）、《2019年吉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作计划》（吉政数信用〔2019〕14号）和《通化市2019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（通市政数字〔2019〕16号）关于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的有关规定，为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二道江乡人民政府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服务态度承诺：热情接待来访群众，耐心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，不推诿，不扯皮，认真执行“首问负责制”，文明礼貌、热情周到，杜绝：“生、冷、硬、顶、拖、”等现象。

二、信访服务承诺：对来访群众接待热情、服务周到、文明耐心、办事高效，杜绝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、话难听”等不良现象。及时调查处理信访案件，在规定天数内办理完毕。

三、廉洁自律承诺：严格执行“中央八项规定”和省委、市委的廉洁自律有关规定，强化自律意识，严格落实责任追究，确保全乡风清气正。

四、政务公开承诺：认真实行政务公开制度，能公开的办事依据、条件、程序、结果、时限一律公开，自觉接受群

众和社会监督。

五、优化办事流程承诺：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提升优质高效便民政务服务，提高政府办事事项和服务事项办理率。

二道江乡人民政府

2019 年 11 月 27 日